

博 罗 县 人 民 政 府

举行听证通知书

柏塘镇石湖村委会下郑小组郑桥妹等农户：

根据你们 2022 年 12 月 14 日就《博罗县人民政府关于拟撤销郑桥妹等 11 户“下龙”承包地块登记的公告》 一事提出的听证申请，参考《行政许可法》第四十六条的规定，现定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 15 时在博罗县农业农村局七楼会议室 举行听证。请你们持本通知准时出席。

听证会主持人：王文东〔博罗县农业农村局行政审批服务股（政策法规股）股长〕

听证会书记员：黄翠香

注意事项如下：

1. 当事人可以亲自参加听证，也可以委托一至两人代理。委托代理人参加听证的，应在听证举行前提交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，载明委托的事项及权限。参加听证时应携带身份证明材料。

2. 你们若因特殊原因需申请延期举行听证的，应当在听证举行前向本行政机关提出申请并说明理由，由本机关决定是否延期。

3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不参加听证，又未委托代理人到场参加

听证的，或者未经听证主持人允许中途退场的，视为放弃听证权利，本机关将终止听证。

4. 举行听证会前，本通知内容将在博罗县农业农村局公示栏进行公告。



本机关联系地址：罗阳街道博惠路银田大厦博罗县农业农村局

邮编：516100 联系人：王文东 联系电话：6217697